

政府采购合同书

(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项目名称：柳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开闭幕式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C3-990198-GXHC

合同甲方：柳州市体育局

合同乙方：广西新中体育有限责任公司

柳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0076032772025201

采购单位（甲方）：柳州市体育局

采购计划单编号：LZZC2025-C3-00990

供应商（乙方）：广西新中体育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及编号：柳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开闭幕式服务采购（LZZC2025-C3-990198-GXHC）

签订地点：广西柳州市内

签订时间：2025年6月12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活动名称：柳州市第十六届运动会开闭幕式服务

二、合作时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比赛（或活动）结束。

三、活动地点：李宁体育馆

四、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叁仟元整（小写¥593,000.00）。

五、付款方式：

1. 甲方与乙方签订协议后，乙方提供详细的活动组织方案，并经甲方审核通过，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开具金额为合同金额的50%的发票送至甲方，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发票金额并转入乙方基本账户作为预付款，即（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296,500.00）；待活动全部结束，通过甲方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剩余合同金额开具有效发票送至甲方，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发票金额并转入乙方基本账户。

2.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资金到账进度以柳州市财政下达的资金为准，若有其它特殊情况，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责任指导乙方承办活动的组织、策划、执行，帮助乙方进行工作人员、活动场地的组织抽调及相关协调工作。

2. 甲方有权利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按照甲方要求做好活动的前期组织策划、活动执行等工作。

2. 乙方负责拟定本次活动的应急预案，确保活动安全顺利开展。

3. 乙方在活动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做好本次活动总结、图片等资料活动所发生费用的票据复印件交与甲方存档备案。

4. 乙方负责做好活动现场协调、管理工作。

5. 如遇洪水、天气等自然灾害造成安全隐患或其他因素不能进行活动的，应与甲方商议排期。

6. 乙方必须确保甲方给予的经费建立备查帐，做到专款专用，不得挪用其他，按国家规定取得合法有效票据，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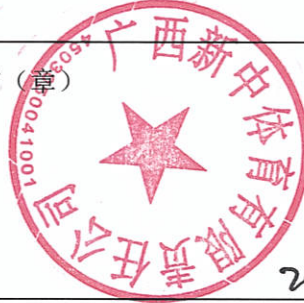
七、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任何一方违约应赔偿对方实际损失。

八、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九、其他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方（章）  2025年6月12日	乙方（章）  2025年6月12日
单位地址：广西柳州市学院路70号	单位地址：柳州市学院路50号鑫中联大厦1栋1单元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湛松文	或委托代理人：陈宗美
电 话：0772-2616440	电 话：18269287102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广雅支行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账 号：70600015201110000048	账 号：7010050000000003467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025年6月12日	